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幫工程司 張聖瑜

電話：22289111+53404

電子信箱：lukeglad66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水規字第11100448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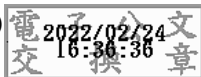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50000G_1110044867_ATTACH1.pdf、
387250000G_1110044867_ATTACH2.pdf、387250000G_1110044867_ATTACH3.pdf、
387250000G_1110044867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「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檢核基準及洪峰流量
計算方法」修正草案業經經濟部於111年2月22日以經水字
第11104600740號公告預告在案之相關函文及附件，請惠
予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1年2月22日經水字第11104600741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
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
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
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
生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
政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
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
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新建工程處、臺中市養護工程處、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
工程處、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、臺中市風景區管理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(含附件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1/02/24



041110015386 有附件